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有關建議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預期待回購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將減少人民幣15,590,555元，同時將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中有關註冊資本的條款作出相應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批准了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決議案。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載列如下：

現行條款	修訂後條款
<p><b>第二十一條</b></p> <p>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審核與批准，公司發行普通股(不含行使超額配售股權而增發的股份)<b><u>9,399,442,527</u></b>股。</p>	<p><b>第二十一條</b></p> <p>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審核與批准，公司發行普通股(不含行使超額配售股權而增發的股份)<b><u>9,383,851,972</u></b>股。</p>
<p>不適用</p>	<p><b>第二十二條</b></p> <p><i>(在原文該條後新增一款內容如下)</i></p> <p><u>二零二三年，經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9,383,851,972股，其中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持有5,016,111,529股A股無限售流通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三點四五(53.45%)；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持有845,000,000股A股無限售流通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九點零零(9.00%)；其他內資股股東持有2,111,200,443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二十一二點五零(22.51%)；及外資股股東以H股形式持有1,411,540,000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十五點零四(15.04%)。</u></p>
<p><b>第二十五條</b></p> <p>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b><u>9,399,442,527</u></b>元。</p>	<p><b>第二十五條</b></p> <p>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b><u>9,383,851,972</u></b>元。</p>

上述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謹請股東注意公司章程有中英文版本，其英文譯本僅供參考。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載有(其中包括)上述決議案詳情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軍  
張紅軍  
王保軍  
田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長利  
汪建華  
王旺林  
朱克實

\* 僅供識別